

过期药回收点大都“吃不饱”

市区6家药店每月14日、15日回收过期药，但前往送药的市民很少

本报记者 董传同



过期药定点回收，是一项政府提倡、商家支持的活动。2010年8月14日，德州市家庭过期失效药品回收活动启动，市区指定9家药店为过期失效药品定点回收药店。其中，6家药店为“永不过期”药店，每个月的14日、15日为回收过期药活动日，市民可凭过期药兑换相应药品或礼品。然而，记者了解到，除了集中活动时前往回收点送药的较多外，平时很少有人主动去送过期药品。

○链接

1、德州市指定的9家过期失效药品定点回收药店分别是：颐寿药店连锁总店、颐寿药店连锁二十八店、颐寿药店连锁五十五店、百信大药房连锁三店、德州三易大药房医药大楼连锁店、德州大正医药商城有限公司、德城区新兴药店、恒济大药房、颐寿药店连锁七店。其中，前6家为德州市药监局授权的首批“永不过期”药店。

2、“永不过期”药店每月14、15日回收过期药品且有奖励，奖励规则如下：白云山厂家的过期药品可以“一盒抵一盒”，其他厂家的丹参、胆通和口服清三款过期产品可以“三盒抵一盒”来兑换，其他过期药品则可以换取扇子、扑克等小礼品。

▶ 平时到回收点送药的很少

“平时回收不如集中活动时效果好。”在解放大道的颐寿药店连锁店总店，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店里的过期药回收量总体看还算不错。不过，相比于集中活动期间，平时送来过期药品的相对较少。年后，还没有人来送过药。

三易大药店医药大楼连锁店内药品回收箱看起来满满当当，但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这是去年积累下来的，平时送药的人也不多。随后，记者又走访了百信大药店连锁三店、德城区新兴药店，调查的结果也差不多。百信大药店的杨女士告

诉记者，去年过期药回收的情况还算可以，今年可能还要等到集中搞活动才会好起来。

“过来送药的多是老年人。”这几乎是所有回收点工作人员的共识。不管是平时，还是集中搞活动时，过来送药的几乎全是老年人。

▶ 得到奖励似乎是送药的主要动力

回收点所说的“集中活动”，指的是药监部门组织多家药店定期或不定期推出的大型活动。在集中活动时，市民可凭过期药品获得药品或小礼品。而从去年开始，德州市确定6家药店为“永不过期”药店，构建药品回收长效机制，每月14、15日回收过期药品，市民也可获得相应的礼品或药品。

“有些老人，给他一小袋洗衣粉就特别高兴。”百信大药店连锁三店的杨女士认为，只有给出相应的礼品，市民才会有把过期药品送过来的动力。而在以前，市民大老远把药送来，却什么也得不到，自然心里不舒服。据杨女士介绍，不是14、15日的时候有人来送药，达到了一定数量后，她也会给出相应

礼品。

颐寿药店连锁店总店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店早在2008年就搞过过期药回收活动。当时，他们赠送一些家庭常备药品，活动效果很好，甚至出现了门口排长队的场面。“有物质刺激，大家才会有动力。”一位工作人员如是说。

▶ 理想目标：没礼品也有人送药

“虽然平时活动还在进行，但是要达到预期效果，可能还要有个过程。”德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分局工作人员经调查得出了上面的结论。目前存在的问题是，很多人还没有形成主动把废旧药品送到回收点的习惯。

对于不少市民仍然看重礼品的说法，德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市场监管科科长信明喜认为，“永不过期”药店是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携手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共同开展的活动，礼品药品由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提供，旨在引导市民形成良好的用药习惯，加强环保意识。而礼品的数量终归是有限的，不可能市民每次送过期药都有礼品。

没有礼品，市民也主动把过期药品送到回收点，这是一个理想状态。信明喜说，过期药回收活动应该说已初见成效，集中搞活动时，很多市民前去排队送药。但是，如果要达到人人正确用药、形成良好的环保意识的目标，还要有一个较长的过程。他呼吁大家，自觉参与到这项活动中，共同维护良好的药品安全环境。